

觀塘地區管理委員會
主席就 2006 年 7 月 6 日舉行的
第 169 次會議主要議項報告

觀塘道／開源道迴旋處交通紓緩方案

運輸署已就有關方案知會受影響巴士線另一端終站的地區人士，亦已向提出反對意見的地區人士作出回覆。在與九巴進一步商討後，運輸署在 6 月 17 日正式實施觀塘工業中心前巴士站的巴士線重組方案，即取消 4 條巴士線在觀塘工業中心前的巴士站。其中 2 條巴士線(215X 及 89C)現已改經觀塘道地下通道，而另外 2 條巴士線(38 及 42C)則維持現時經開源道迴旋處路線的方案。據初步觀察，觀塘道／開源道迴旋處的交通擠塞問題已有改善。

2. 運輸署會繼續與九巴跟進觀塘道其他巴士站的重組安排，務求進一步紓緩交通情況。至於“觀塘道／開源道迴旋處交通紓緩方案”的有關工程，運輸署期望在今年 7 月至 8 月完工。

跨部門聯合行動處理瑞和街問題

3. 食物環境衛生署現繼續聯同警方每星期兩次採取突擊執法行動，嚴厲打擊店舖商販在瑞和街一帶非法擴展營業範圍，作非法擺賣及引致街道阻塞問題；並視乎情況適當增加行動次數。

4. 此外，屋宇署已初步完成瑞和街主街兩旁商舖違例建築物的勘察，並將於 7 月中提交勘察報告及擬向有關業主／租戶發出的勸喻信初稿。另外，觀塘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將會在 7 月 12 日聯同有關部門及關注瑞和街問題的區議員到瑞和街進行實地視察，希望能共同研究可行措施，盡快解決阻塞問題。

安達臣道公共房屋發展計劃

5. 民政處聯同陳鑑林議員、高寶齡議員、劉定安議員及有關政府部門代表分別在 5 月 8 日及 5 月 19 日與大聖廟、城隍廟及觀音廟的營辦人會面，商討搬遷廟宇安排。不過，三間廟宇營辦人在會上堅持保留三間廟宇在原址。
6. 民政處在 2006 年 6 月 19 日與九龍東立法會陳婉嫻議員與三間廟宇的營辦人會面，再次商討搬遷問題。三間廟宇的營辦人最後原則上同意清拆及搬遷廟宇。民政處將繼續協助四間受影響的廟宇物色地方遷移，使安達臣道公共房屋發展計劃得以順利進行。

爭取政府落實偉業街海旁用地綠化計劃

7. 民政處及有關政府部門代表在 5 月 26 日會見新論壇陳財喜先生(中西區區議員)及麗港城業主委員會代表，就業主委員會爭取政府落實偉業街海旁用地綠化計劃事宜討論進展。觀塘民政事務專員及有關政府部門代表在會上向麗港城業主委員會代表詳細解釋有關海旁用地綠化計劃的進展及介紹上述土地的未來用途。最後，與會者希望政府部門繼續跟進並落實有關計劃。

政府處理非法舊衣回收籠新措施

8. 民政處及其他政府部門經常接獲大量市民及區議會的投訴，指放置在街上的舊衣回收籠不單有損香港的市容，也對行人構成阻礙和引起不便；當中更有部份舊衣回收籠被商業經營者濫用。現時地政總署或食物環境衛生署，會分別根據《土地（雜項條文）條例》第 6 條（1），或《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第 22 條所授予政府的權力，沒收非法放置在街上的舊衣回收籠。由於上述條例訂明在移走有關的物件前必須給予通知，致令執法行動受到制肘。有關的人士只要在時限內把回收籠移至附近地點，便可達到移走物件通知的法定要求。

9. 為了積極回應市民的期望，使香港的環境更整潔衛生，政府將改為根據《簡易程序治罪條例》執法。在七月中旬開始，各區的民政事務專員會統籌突擊行動，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的職員將會即時移走非法在街上擺放的回收籠。食環署會將鐵籠保管七天，讓鐵籠擁有人有足夠的時間向食環署提出申請，收回鐵籠。若沒有任人在保管期間前往認取鐵籠，當局會依《刑事訴訟程序條例》第102條向裁判法院申請沒收該鐵籠。當法庭批出沒收令，食環署的承包商可適當地棄置有關的鐵籠。

10. 為方便市民繼續將舊衣捐助慈善團體及支持把衣物循環再用，政府將會聯同區議會及有關的非政府機構，開展一項社區參與計劃。各區的民政事務處會尋找合適的非街道地點，放置社區舊衣回收箱，並邀請地區層面的非牟利組織，在一定的條件下，使用這些社區舊衣回收箱。政府即將展開宣傳活動，讓市民知悉現行的衣物回收途徑。

觀塘民政事務處
2006年7月